

证券代码：600861

证券简称：北京城乡

编号：临 2021-023 号

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组预案的一般风险提示 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城乡”、“公司”）拟通过（1）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取得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管”）接受划转获得的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外企”）86%股权；（2）发行股份购买天津融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融衡”）、北京创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创投”）以及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国发”）分别持有的北京外企 8.8125%、4.00%、1.1875%的股权；并（3）拟向北京国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鉴于交易各方对本次交易仅达成初步意向，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9 月 29 日（星期三）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北京城乡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9 号）。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召开了北京城乡第九届第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关于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 A 股股票将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估值等相关各项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有关事宜。待本次交易中涉及的审计、估值等事项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对相关事项作出补充决议，披露相关信息，并适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0日